

胡适之的哲学

Hushizhi de Zhexue

闻继宁 著



胡适之的哲学

Hushizhi de Zhexue

闻继宁 著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胡适之的哲学/闻继宁 著.

—上海:上海三联书店,1999.7

ISBN 7-5426-1241-7

I.胡… II.闻… III.胡适—哲学思想—研究… IV.B.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31285 号

胡适之的哲学

著 者/ 闻继宁

责任编辑/ 王晓华

装帧设计/ 鲁继德

监 制/ 朱美娜

责任校对/ 邱 红

出版发行/ 上海三联书店

(200031)中国上海市乌鲁木齐南路 396 弄 10 号

<http://www.sanlian.com>

E - mail:shsanlian @ yahoo.com.cn

印 刷/ 上海师范大学印刷厂

版 次/ 1999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210 千字

印 张/ 9

印 数/ 1001—3100

ISBN7-5426-1241-7

B · 105 定价: 20.00 元

前 言

胡适是中国现代思想史上的一位重要人物。他的哲学思想虽然不成系统,但在本世纪初的中国却有着广泛的影响。究其原因,主要是由于胡适的哲学从激荡的社会变革中获得了“精神动力的动力”,部分地适应了中国现代社会发展的需要,对于五四时期新文化和新思想的形成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马克思主义认为,社会发展的最终原因不是在历史领域中起作用的精神动力,而是来自社会实践的精神动力的动力。恩格斯指出,旧唯物主义在历史领域内背叛自己的原因就在于,“它认为在历史领域中起作用的精神动力是最终原因,而不去研究隐藏在这些动力后面的是什么,这些动力的动力是什么”。恩格斯认为,这种动力便是“使广大群众、使整个整个的民族,以及在每一民族中间又使整个整个阶级行动起来的动机”。^①

如果说,胡适的哲学思想在新文化运动中是一种促进社会进步的精神动力的话,那么,其背后的动力则是当时中国社会发展的启蒙需要,亦即社会对于提高国民的精神和文化素质的客观要求。这种要求是从近代中国与西方世界在社会制度层面和意识形态层面的对立和冲撞中产生出来的:中国必须进行现代化意义的科学和民主的启蒙思想运动,通过对传统意识形态、封建社会制度和落后的生产方式的批判或否定,去构筑新的社会发展模式,赶上世界潮流,取得与西方世界抗衡的地位。这也是

当时中国社会的一种普遍心理。胡适的哲学思想顺应了这种心理,所以才产生了较大的影响。

然而在另一方面,由于新文化运动以后国内的阶级矛盾日趋激化,中国社会的发展又产生了开启工农大众的阶级觉悟的需要。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一个基本条件,就是唤醒广大贫苦大众的自为意识,以反抗各种剥削和压迫,使人民群众真正成为推动历史进步的主要力量。对此,胡适却没有予以重视。因此他的哲学思想只是部分地适应了社会发展的需要。与此不同的是,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出现了艾思奇的“大众哲学”。这一哲学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使辩证唯物主义原理通俗化和大众化。“大众哲学”既适应了启蒙的需要,又适应了提高民众的阶级觉悟的需要。同时也为抗日救亡运动提供了思想武器。因此在本质上,艾思奇的哲学是革命的哲学,而胡适的哲学则是改良的哲学。^②自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以后,胡适哲学思想的影响逐渐减弱,这是历史的必然。

胡适哲学思想的基本特征是简明易懂,现实实用,渗透着科学、民主、革新、进取的精神,因而在新文化运动时期风行一时。以今日的眼光看,仍不失其合理性,主要有以下几点:

——通过对传统文化的批判与改造,突出了人的价值,强调了人的能力和素质的提高是社会发展的基本条件;

——重视人的创造性的活动,强调只有通过创新活动才能开辟认识真理的道路;

——重视科学,以科学观念去统摄方法论和人生观,从而增强了全社会的科学意识;

——通过对中西文化的比较和哲学思考,理性地揭示了以儒学为主体的中国传统文化的唯一复兴之路在于哲学和文化的现代化,在社会发展目标上,胡适则提出了“充分世界化”的主张;

——在广泛吸收中国传统文化和西方文化中的优秀学术成果的基础上,胡适提出了一些新的学术范式,从而对中国现代史学、文学和哲学的发展起了一定的促进作用。

胡适所谓“充分世界化”的主张长期以来一直被理论界当作全盘西化的翻版而受到严厉的批评。在今日中国改革开放的伟大实践的基础上,再回头看看这一主张,应当说这基本上是一种合乎理性、合乎规律的关于中国未来发展的认识。中国要成为一个现代化国家,就必须彻底结束故步自封、闭关锁国的状态,承认落后,并向西方学习先进的科学技术和管理方式,从经济上、政治上和文化上全面地走向世界。中国在本世纪末的二十年里所取得的巨大的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的成就,足以证明中国充分世界化的必要性。当然,由于历史条件的局限,胡适不可能设计出中国走向现代化的正确的道路和方式,他的思想只是在反映历史必然性上存在着一些真理性的因素。但即使如此,已经很了不起了,因为他是在中国从封建社会中摆脱出来不久提出这一主张的。胡适只是一个社会转型时期的过渡性的历史人物,因此他的文化心理活动十分复杂。他衷心企盼中国社会的进步,但又把共产主义视作社会进步的障碍,更不愿意依靠工农大众去实现这种进步,这正是他的思想的严重缺陷所在。

近二十年来,理论界能够对胡适及其思想作出公正的、客观的评价,完全得益于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原则。我们既不能把自己的思想强加给历史人物,也不能对历史人物进行肤浅的历史类比,而应当从思想的连续性上去认识历史。毫无疑问,胡适哲学思想也是近代中国思想发展的链条中的一环。

本书是由作者承担的国家中华社科基金项目“胡适哲学思想研究”的最终成果。这项研究的目的是通过对有关的中西哲

学、古今哲学和同时代各哲学派别的比较研究，探讨胡适哲学思想在中国现代哲学史上的地位、作用和价值。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和方法去评判胡适哲学思想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

注 释：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4—245页。

② 艾思奇的《大众哲学》从1936年1月初版到1948年12月，共印行了32版。在根据地、解放区和国统区广为流传。毛泽东称此书是一部“通俗而有价值”的著作。鉴于此书在国统区的广为流传，国民党当局十分恼火，曾责备自己的党员无能，白吃饭，不能写出与《大众哲学》相抗衡的著作（参阅《中国现代哲学史》，第281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

目 录

前言	(1)
现代思想和学术的拓荒者.....	(1)
以人为核心的文化哲学倾向	(48)
创造的实在论和真理论	(62)
中国文化的现代化	(86)
儒学的复兴	(112)
批判的历史精神	(131)
顺应时势的人生观	(151)
对文学革命的哲学思考	(176)
科玄论战中的胡适	(189)
论怀疑	(200)
胡适与梁漱溟	(212)
走近胡适	(223)
胡适哲学与文化学记	(247)
后记	(276)

现代思想和学术的拓荒者

胡适，一位在现代社会受到广泛关注的学者：他温文尔雅，处世真诚，待人于“有疑处不疑”，做学问却于“不疑处有疑”；他“旧学邃密，新知深沉”，以其独特的学术见识而被人们普遍认为是开启风气的一代宗师；他极力推崇人类文化中的优秀成果，主张以科学的态度和特立独行的人格去改造社会，使中国最终走上“充分世界化”的道路。但是，由于他的思想在激荡的社会转型时期难以周全各阶层的要求，因而他又免不了成为“中国近代史上一个箭垛式人物”，以致在思想文化领域，无论是进步人士还是反动人士，无论是自由主义者还是保守主义者，都曾对他有过激烈的批评。尽管如此，胡适仍然是近现代中国最有影响和最具学术成就的学者之一。他也是中国历史上获得世界各国著名学府所赠博士学位最多的人。^①

黑格尔曾明确表示，决不能“拿我们的思想方式去改铸古代哲学家”。^②列宁曾指出：“判断历史的功绩，不是根据历史活动家有没有提供现代所需要的东西，而是根据他们比他们的前辈提供了新的东西”。^③本文是对胡适学术思想的简略评介，其中对胡适功绩的评判，亦以上述论断为标准。

一、家世·生平

胡适，字适之，原名洪骍。清光绪十七年（公元1891年）生于安徽省绩溪县上庄村。胡适的祖上历代经商，高祖宗海公在江苏川沙厅（今上海浦东地区）开了一个规模不大的茶铺，同大多数在外经营小本生意的徽州人一样只是挣些钱，置办些货物（如咸猪油之类），老远的送回家乡。这种家世留给后人的只有勤俭刻苦、恪守本分的传统，所以人们通常以“骆驼”来比喻徽州人。沿袭旧称，胡适亦称乡人为“徽骆驼”。

胡氏家族中第一位有志于学的人是胡适的伯祖父胡星五，他虽然在科场上不得意，但却是乡里一位有名望的塾师。在星五公的关照下，胡适的父亲胡传“弃贾从读”，学做诗文，后来终于成了一个熟悉经史，“得窥程朱之学之门径”，且又受到清代名臣吴大澂赏识的政府官员。1895年胡传病死在厦门，临终前立下遗嘱，要年幼的胡适“努力读书上进”。

胡适天资聪颖，四岁时已识得七百多字。他在母亲的精心照料下开始了乡塾生活。那时胡家境况已渐不景气，但母亲为了让他多得些学问，每年都要给塾师增加奖学金，使他受到先生不少特别的关照。乡塾期间，胡适读了其父胡传以儒家人伦和宋代理学为主旨编写的《学为人诗》和《原学》，还读了四书五经等古代经典。胡适在《四十自述》中回忆道，从1895年到1904年的乡塾教育中，虽然只是“学得了读书和写字这两件事，但在文字和思想（看文章）方面，不能不算是打了一点底子”。

一次偶然的机会，胡适得到了一本《水浒传》残本，他一口气将此书读完，觉得不过瘾，又去找来《水浒传》全本，接着又读了《三国演义》、《红楼梦》、《儒林外史》、《聊斋志异》等古代白话小

说。当时的胡适虽然还不能完全理解这些小说的内容,但通过阅读,“在不知不觉中得了不少的白话散文的训练”,这对他在十几年后从事白话文运动很有用处。

胡适的父亲笃信儒学,而对佛学和道教毫无兴趣。他言传身教,留给胡适的“一点程朱理学的遗风”,便是格物穷理的治学态度和“僧道无缘”的大门招牌。胡适自小也不信佛、不信道,他单拜孔夫子,还自己动手做了一个“小孔庙”。但即便对孔子,他也没有宗教式的虔诚。他独崇理性,凡古代学说中合乎理性的東西,他都欣然接受。有一次,胡适读了司马光的《资治通鉴》,内中所记范缜《神灭论》和他反佛的故事,使胡适兴奋不已,特别是范缜的“刃利之喻”,^④给胡适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从此胡适认定:这世上根本就没有鬼神!这一认识的飞跃连胡适自己也感到惊异,他在《四十自述》中写道:“他(指司马光)决想不到,八百年后这三十五个字(指《神灭论》中有关‘刃利之喻’的一段话)竟感悟了一个十一二岁的小孩子,竟影响了他一生的思想。”就这样,胡适从学童时就成了一名无神论者,这对他后来的学术生涯中充分展现出来的不盲从、不迷信、敢于怀疑的科学态度的形成,具有决定性的意义。

1904年,十三岁的胡适随三哥来到上海,他先后在梅溪学堂、澄衷学堂、中国公学和中国新公学就学,学习国文、数学、英文、物理、化学、博物、图画诸科。在澄衷学堂,胡适在一位名叫杨千里的教员的影响下,读了严复翻译的《天演论》,受到达尔文进化论思想的熏陶。接着,他又读了《群己权界论》(严译本)和梁启超的一些具有革新思想的论著,这些书籍极大地拓展了胡适的思想和知识境界。

在中国公学期间(1906—1909年),胡适开始为《竞业旬报》撰稿,他的第一篇白话文章《地理学》,就是在这份刊物的第一期

上发表的。接着他又用章回小说体写了一篇名叫《真如岛》的长篇小说，在《竞业旬报》上连载，用意是“破除迷信，开通民智”。几年来，胡适在该刊上发表了大量的文字，内容从启蒙宣传、女子解放、婚姻自主、反对鬼神迷信到评论时政，充分表现了少年胡适的新潮思想。其中有一篇《苟且》，“痛论随便省事不肯彻底思想的毛病，说‘苟且’二字是中国历史上的一场大瘟疫，把几千年的民族精神都瘟死了。”此言出于一个青少年学生之口，实非一般。胡适一直为此感到自豪，认为那时“有一些思想后来成为我的重要的出发点的，在那十七八岁的时期已有了很明白的倾向了”。他总结道：“这几十期的《竞业旬报》，不但给了我一个发表思想和整理思想的机会，还给了我一年多的作白话文的训练，……白话文从此成了我的一种工具。七八年之后，这件工具使我能够在中国文学革命的运动里做了一个开路的工人。”^⑤

1910年7月，胡适通过了留美官费生考试，于8月放洋留美。他先进了康奈尔大学农学院，学习农科。1912年春季，他又转入该校文学院改读文科，学习文学、哲学、伦理学、心理学等课程。在此期间，胡适不仅系统地学习了各门学科知识，而且还阅读了一批西方哲学史上比较重要的著作。为他的西学观念的形成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1915年，胡适入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就学于实用主义哲学的重要代表人物杜威教授。在杜威的鼓励下，胡适完成了《先秦名学史》这篇重要论文，该文是他在西方哲学文化的熏陶下，用实验主义思想方法对中国古代哲学著作进行研读的结果。胡适认为，这篇论文的完成，“立下我对于中国思想史的一切研究的基础。”

留美期间，胡适还常与留美中国同学一起讨论白话文，思考文学革命的一些基本问题。他率先提出了“文学革命”的口号，

并最先提交了全面地倡导白话文的论文,即《文学改良刍议》。胡适的这些言论立即引起了国内学界的注意,特别是具有新文化观念、时任北京大学校长的蔡元培和北大文科学长陈独秀,对胡适更是另眼相看,推崇备至。胡适于 1917 年学成归国,立即被蔡元培聘为北京大学教授。

当时的北京大学,在蔡元培先生的领导下,充满了自由讨论的学术气氛。蔡先生主张“兼容新旧,融合中西”,各派学说不论激进还是保守,只要言之有理、持之有故,在北大的讲坛上均有一席之地。这样的宽松环境,对于学贯中西、思想新颖的胡适,更是如鱼得水。他积极参与陈独秀创办的《新青年》杂志的编务工作,撰文作诗,介入论争,并继续从理论和实践上探索文学革命之路,还修订出版了他的博士论文《先秦名学史》,即著名的《中国哲学史大纲》上卷。在文学、史学、哲学等领域内,胡适以一个新文化新思想的开拓者的形象出现在国人面前,他的许多思想见解和主张也得到了一批青年学生和知名学者的支持,遂使他“暴得大名”。这也表明他的文学革命论和哲学史观在现代思想史上的地位的确立,是有其历史必然性的。在北大任教期间,胡适已出版的重要著作有:受到学术界高度评价的哲学史“开山之作”《中国哲学史大纲》上卷、近代中国第一部白话诗集《尝试集》,以及《胡适文存》一、二卷、《戴东原的哲学》、《国语文学史》、《白话文学史》等。胡适还从二十年代起,用实验主义的治学方法,对中国古典小说进行了精密的卓有成效的考证。

1928 年,胡适出任上海中国公学校长。他积极为《新月》杂志撰稿,倡导言论自由、思想自由,主张建立法治,以取代人治,使人民享有基本的权利。他还因人权问题与国民党当局开展笔战,陆续发表了《人权与约法》、《知难,行亦不易》、《我们什么时候可以有宪法》、《新文化运动与国民党》等文章,揭露、批评了国

民党“以党治国”的弊端。胡适的这些言论大多发表在蒋介石发动“四·一二”政变后不久，这不能不使人对胡适的资产阶级自由派思想立场引起关注。当然，这也必然会使国民党当局恼怒万分，遂导致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作出决议，由教育部长出面训令胡适，指出其“误解本党党义及总理学说”、“任意攻击”等罪状。胡适本人也承受了巨大的社会政治压力。直到1932年胡适应蒋梦麟之聘，就任北京大学文学院院长一职，同时国内政局又因“九·一八”事变而外患加重，胡适与国民党的关系才有所缓和。纵观这几年胡适在人权问题上与国民党政府的不合，诚如许多学者所指出，胡实质上是帮助政府的。一系列的批评，不过是大骂大帮忙而已。

胡适重返北大后，他的学术活动因社会动荡而有所减少。抗日战争期间，胡适“为赴国难”，出任国民党政府驻美国大使。抗战后又回到北大，出任校长。1949年4月胡适受蒋介石之托赴美求援，以挽救国民党政权的败局。他在赴美途中写下了《自由中国的宗旨》一文，坚持其反共立场，为蒋家王朝张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胡适滞留美国，做了寓公。1950年就任普林斯顿大学葛斯德东方图书馆管理员。1952年赴台湾讲学。1957年被台湾国民党政府任命为“中央研究院”院长。1962年2月24日，胡适在“中央研究院”第五次院士会议上，因回顾往事导致情绪激动，在向新院士祝酒时，心脏病猝发，不治身亡，终年七十二岁。

胡适一生著述宏富，台湾远流版《胡适作品集》达三十八卷，有新诗、小说散文、政论、学术专论等，内容广涉文学、史学、哲学等各个领域。这还不包括大量的未刊文稿。应当说，胡适的一生，是学者的一生，他对现代中国思想史的影响是不可忽视的。

二、文学革命开路人

1. 率先亮出“文学革命”的旗帜

胡适是五四时期第一个喊出“文学革命”口号的人。1915年，胡适在美国留学期间，他常与一班中国留学朋友讨论中国文学的改革问题。胡适主张文言的改良，认为由古代传下来的文言虽有历史功绩，但在现代教学和文学创作中已不能适应社会的需要了，其弊端主要在于：难以普及、难以明义、难以交流、难以达意表情，已属半死状态，故应当改革。而发源于民间的白话文则无以上弊端，属于活泼文字，故应提倡。同年夏季，胡适与任鸿隽、梅光迪、杨杏佛、唐钺等人在绮色佳度假，大家都对胡适的看法感兴趣，赞成者与反对者均有之，很自然地分成新旧两派，论题渐渐地由文字改革而转向文学改良，争论也越来越激烈。胡适等新派人士认为，古代文言文已半死或全死，而死文字决不可能产生活文学，只有白话文才能为活文学的产生和发展铺平道路。以梅光迪为首的守旧派人士则否认文言文已死，更不承认文言文产生不了活文学。胡适回忆道：

他（指梅光迪）越驳越守旧，我倒渐渐变的更激烈了。

我那时常提到中国文学必须经过一场革命，“文学革命”的口号，就是那个夏天我们乱谈出来的。^⑥

不久胡适又做了一首诗赠给梅光迪。正式亮出“文学革命”的旗帜。诗中有这么几句：

神州文学久枯馁，百年未有健者起。

新潮之来不可止，文学革命其时矣！

看起来，“文学革命”这一庄严的口号最初是由一班海外学子于闲暇时乱侃出来的，胡适自己也承认“文学革命”的起因完

全是偶然的,但是,当有关这个问题的争论深入到一定程度时,其必然性就逐渐显露出来了。此时的胡适,经过与同学的反复辩论和独立的思考,已充分意识到语言文字的问题对于思想文化发展的重要性。到1916年,胡适考虑的问题已由文字争论进到新诗创作,他已初步认识到中国旧文学的实质在于“有文而无质”,因而必须提倡言之有物、讲究文法和“不避文之文字入诗”。继而胡适又意识到,中国文学不能发展,首要的原因在于旧文字的束缚,只有改革文字形式,才能为中国文学松绑。因此,文字形式的改革是工具意义的变革,即所谓“利其器”。他说:

从二月到三月,我的思想起了一个根本的新觉悟。我曾彻底想过:一部中国文学史只是一部文字形式(工具)新陈代谢的历史,只是“活文学”随时起来替代“死文学”的历史。文学的生命全靠能用一个时代的活的工具来表现一个时代的情感与思想。工具僵化了,必须另换新的,活的,这就是“文学革命”。^⑦

接下来,胡适一方面把他的思想进一步理论化、系统化;另一方面,在实验主义哲学的影响下,他决心试验用白话作文、作诗、作戏剧,以证明白话的作用。同时还与朋友们“一日一邮片,三日一长函”地切磋商讨,在充满友情和趣味的争论中,进一步发展、充实自己的观点。

1916年10月,胡适由大洋彼岸致函陈独秀,正式提出“文学革命”的主张。陈独秀见信后十分欣喜,因为他也早已有类似的见解。陈独秀认为,在中国文学史上,惯用民间语言和白话写作的两位作家施耐庵和曹雪芹,其价值“远在归有光和姚鼐之上”,陈氏还“早早的就笃信和渴望将白话文学视为中国文学的正宗”。^⑧胡适的观点切中陈独秀下怀,于是他立即复函胡适,要他作一“改良文学论文,寄登《新青年》”。^⑨不久,胡适便写了《文

学改良刍议》一文，寄给陈独秀，陈即在《新青年》二卷五号上予以刊登。这篇文章虽然没有提及“文学革命”几个字——胡适对此的解释是“谦虚”和“胆小”——但文中所持的观点在胡适却是首尾一贯的。主要是八点：一曰须言之有物；二曰不摹仿古人；三曰须讲文法；四曰不作无病之呻吟；五曰务去烂调套语；六曰不用典；七曰不讲对仗；八曰不避俗字俗语。在《新青年》同一卷上，陈独秀撰《文学革命论》一文，正式在国内打出“文学革命”的旗帜。他说：

文学革命之气运，酝酿已非一日。其首举义旗之急先锋则为吾友胡适。余甘冒全国学究之敌，高张“文学革命军”之大旗，以为吾友之声援。

生性豪爽的陈独秀的确没有掠人之美。以他在国内学界的声望，毅然把文学革命的第一把交椅让给比他小十来岁的胡适，这既符合事实，又不失风度。他对胡适的支持也是坚定实在的，除了提出文学革命的三大主义外，^⑩还以坚决的不容他人有讨论余地的态度将他和胡适的共同观点推而广之。很快地，文学革命的主张又得到了钱玄同、周作人、鲁迅等一班知名学者的有力支持，他们的态度的坚定程度并不亚于陈独秀。就这样，一场轰轰烈烈的文学革命运动便在中国大地上展开了。

应当指出，胡适的文学革命论中存在着几种必然因素。首先，胡适在少年时代有过较好的白话文训练。他在乡塾期间，抽空读了大量的古代白话小说，后来在上海读书时又用白话文体写文章，获得了一定的成功。因而白话文作为一种通俗简明的文体，自然很容易被胡适接受。其次，胡适在上海读书时所受的思想启蒙教育，也是他的文学革命论的主要动机。这当中除了进化论思想外，还有梁启超思想的影响，梁氏的《新民说》和《中国学术思想变迁大势》等著作为胡适展示了一个新的学术天地，